

证券代码：836711

证券简称：志诚教育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发行终止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9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》等股票发行相关议案，并于2019年9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《股票发行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8）；公司于2019年10月9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发行的全部议案，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，并在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0），《股票发行认购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1）。

二、发行终止原因及审议程序

上述股票发行相关信息公布后，公司根据证券市场变化以及发行计划改变，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并与各方沟通后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。

公司于2020年6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的议案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发行终止涉及投资款退回事宜，经与发行对象沟通协商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退款事宜。

本次股票发行的终止不会影响本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，由此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！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6月29日